

宣堡镇村（居）

(帮办代办事项)

办事指南

汇编

銀杏古風

目 录

一、最低生活保障办理	1
二、特困人员供养办理	2
三、泰兴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办理	3
四、困境儿童办理	4
五、重度失能农村五保低保及残疾孤儿护理补贴办理	5
六、尊老金办理	6
七、临时救助办理	7
八、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8
九、农村村民申请建房	9
十、农村危房改造申报	10
十一、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11
十二、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11
十三、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12
十四、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13
十五、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14
十六、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15
十七、《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	16
十八、办理《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17
十九、办理生育服务证	18
二十、老年人优待证的办理	19

最低生活保障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居)初核
3. 不符合条件的告知申请人、符合条件的报镇民政办审核
4. 镇民政办会同村委会入户调查
5. 村组织民主评议
6. 村委会公示7天,无异议后报市民政局审批
7. 将审批结果委托村委会再次公示7日
8. 保障金发放
9. 长期公示

二、申请材料

1. 《泰兴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审批表》
2. 《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
3. 《泰州市家庭经济对比报告》
4. 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三张
5. 身份证、户口簿、社保卡复印件
6. 相关佐证资料
7. 书面申请

三、承诺期限

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特困人员供养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居）初核
3. 符合条件的报民政办审核
4. 镇民政办会同村委会入户调查
5. 村组织民主评议
6. 村委会公示7天，无异议后报市民政局审批
7. 确定供养形式，签订“五方协议”与“财产归属协议”
8. 保障金发放
9. 长期公示

二、申请材料

1. 《泰兴市五保供养申请审批表》
2. 《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
3. 书面申请
4. 近期二寸免冠照片三张
5. 社保卡复印件

三、承诺期限

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泰兴市残疾人两项补贴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残疾人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向村提出书面申请
2. 村（居）受理调查
3. 公示无异议后报镇残联
4. 镇残联初审，签署初审意见，报市残联、市民政局
5. 市残联审批、市民政局审批，对需要核对家庭经济情况的，由民政部门依托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审核
6. 审批后补贴资格审定情况及时反馈相关镇残联，并在规定时间内发放
7. 公示7天

二、申请材料

1. 书面申请
2. 《泰兴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审批表》
3. 《江苏省泰州市泰兴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
4. 《泰兴市一户多残，依老养残特殊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审批表》
5. 《泰兴市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审批表》
6. 户口簿、身份证、社保卡、二代残疾证复印件，一寸照片三张等
7. 《泰兴市残疾人两项补贴申领诚信承诺书》
8. 三个月内社保个人缴费发票复印件
9. 其他收入证明材料

三、承诺期限

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困境儿童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居）初核
3. 公示
4. 镇审核
5. 市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书面申请
2. 户口簿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一寸照片三张等
3. 《泰兴市困境儿童基本费发放申请审批表》
4. 《困境儿童拟分类保障公示表》
5. 《泰兴市困境儿童基础信息调查表》
6. 《泰兴市困境儿童监护协议书》

7. 公安或司法机关出具的儿童父母强制戒毒证明，公安机关出具的儿童父母死亡或户口注销证明，人民法院宣告儿童父母死亡或失踪证明及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儿童父母重病诊断医学证明等

三、承诺期限

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重度失能农村五保低保及残疾孤儿 护理补贴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居）初核
3. 公示
4. 镇审核
5. 市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书面申请
2. 户口簿、身份证、社保卡复印件及一寸照片三张等
3. 《泰兴市重度失能XX对象护理补贴申请审核审批表》
4. 《重度失能XX护理补贴申请和诚信承诺书》
5. 《XX护理照料协议书》
6. 《泰兴市XX对象护理员星级评比评分表》
7. 《镇XX对象鉴定表》
8. 疾病诊断证明、残疾证及其他相关材料

三、承诺期限

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尊老金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申请老年人应该在年满80周岁前1个月，由本人或代理人向户籍所在地的村委会提出申请

2. 村委会当场核实信息和申报材料，提出初审意见；提前1个月将到龄老人资料集中上报民政办；对于不符合条件的说明原因，申请材料的原件当场退回

3. 镇对资料进行审核

4. 镇、村公示3天，无异议报市民政局审批

5. 发放尊老金

6. 对符合条件但未及时申请的老人，本人提出补发申请后，本人出具书面承诺书，镇村出具情况说明，补发尊老金。

二、申请材料

1. 申请表、申请人、代理人需在申请表上签字确认，不会签字老年人在签字栏按手印确认

2. 二寸近期免冠照片3张

3. 居民身份证、近3年的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3份

4. 提供本人身份证办理农村商业银行卡号原件及复印件3份

5. 没有身份证或户口簿的，提供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

6. 由代理人代为办理的，同时须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3份复印件

7. 老年人的户籍所在地与经常居住地不一致的，需提供经常居住地乡镇民政办出具的证明材料

三、承诺期限

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临时救助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居）初核

3. 公示

4. 镇审核

5. 市审批

二、申请材料

1.《泰兴市城乡居民临时救助申请审核审批表》

2.《泰兴市临时救助承诺书》

3. 身份证、户口簿（暂住证）、银行卡复印件

4. 书面申请

三、承诺期限：受理之日起5个工作日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评议
3. 镇初审
4. 市级相关部门审核
5. 村委会公示
6. 办理参保登记手续等

二、申请材料

1. 身份证
2. 户口簿

三、承诺期限:视具体情况为准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农村村民申请建房

一、办理流程

1. 农户提出书面申请
2. 村民小组初审
3. 村级组织审查
4. 镇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镇建设和生态环境局审查
5. 交地放样
6. 全程监管
7. 组织查收
8. 不动产登记

二、申请材料

1. 提出宅基地和建房书面申请
2. 农村宅基地使用承诺书
3. 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 原房屋照片

三、承诺期限:

视具体情况为准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农村危房改造申报

一、办理流程

1. 户主申请
2. 村委会评议
3. 镇审核
4. 市级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户口簿
2. 身份证
3. 一卡通（需与户主一致）
4. 低保证、脱贫仍为危房户证明、危房照片等材料

三、承诺期限

视具体情况为准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异地安置退休人员备案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核
4. 办结

二、申请材料

1.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
2. 居住证明或个人承诺书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异地长期居住人员备案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核
4. 办结

二、申请材料

1.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
2. 居住证明或个人承诺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常驻异地工作人员备案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核
4. 办结

二、申请材料

1.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
2. 异地工作证明材料（参保地工作单位派出证明、异地工作单位证

明、工作合同任选其一或个人承诺书）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异地转诊人员备案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核
4. 办结

二、申请材料

1. 医保电子凭证或有效身份证件或社保卡
2. 具有转诊资质参保地定点医疗机构出具的转外就医证明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一、办理流程

1. 本人申请
2. 村（居）张榜公示
3. 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申请书》
2.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申报表》
3. 身份证、结婚证、户口簿、独生子女证，离婚的提供离婚证或离婚

判决书，依法收养的提供收养证

三、承诺期限

5天，不含公示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一、办理流程

1. 本人申请
2. 村（居）张榜公示
3. 公示
4. 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申请书》
2.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申报表》
3. 身份证、结婚证、户口簿、子女死亡证明或伤残证明

三、承诺期限

5天，不含公示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核发

一、办理流程

1. 本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申请人到孩子户籍所在地的村(居)领取并填写《申请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登记表》
2. 夫妻双方身份证、结婚证
3. 一家三口近期户口簿
4. 结婚证
5. 婴儿出生医学证明书原件和复印件1份和申请人一寸照片1张
6. 申请人一寸照片1张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办理《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核

二、申请材料

1. 《流动人口婚育证明》申领表
2. 申领人一寸照片2张
3. 身份证或近期户口簿，已婚的还需要提供《结婚证》
4. 详细填写泰兴市流出人口计划生育信息采集卡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办理生育服务证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批

二、申请材料

1. 身份证
2. 结婚证
3. 居民户口簿

注：本人到中心窗口签承诺即可领取。如本人确无法到场的，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提供以上证件及婚育证明即可办理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

老年人优待证的办理

一、办理流程

1. 个人申请
2. 村委会受理
3. 镇审批

二、申请材料

身份证

三、承诺期限

即时办结

四、收费标准：不收费